

2023年物业环境卫生整治方案 环境卫生整治方案(优质10篇)

方案可以帮助我们规划未来的发展方向，明确目标的具体内容和实现路径。那么我们该如何写一篇较为完美的方案呢？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方案范文，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物业环境卫生整治方案篇一

20xx年是我县创建国家级卫生县城和省级园林县城的启动之年，为进一步推动“治脏、治乱、治堵”工作，把“三城同创”工作向纵深推进，营造优美、整洁有序的市容环境，提高市民整体文明素质，打造宜学宜居，按照县委、县政府工作部署，结合我镇城市市容市貌现状，制定本工作方案。

通过集中综合整治，实现市容市貌整洁有序，城市道路基础设施和交通安全设施得到有效利用，道路交通秩序明显好转，市民文明程度明显提高，最终顺利通过国家级卫生县城、省级园林县城和省级文明县城达标验收。

20xx年7月至20xx年12月。

（一）整治客车站外停车拉客和出租车违章驾驶及车辆、行人乱穿马路、闯红灯等行为。

（二）取缔摩托车及三轮车改装成广告车上路。

（三）全面整治城区占道经营的店外店、夜宵、摊点，规范临街门店修车、洗车等经营项目，取消不符合经营条件的门店。

（四）依法拆除城区违规搭建的棚物和有碍市容的建筑物。

对城区不按规划部门批准的立面效果图施工的建筑责令立即停工，并限期整改。清洗、改造和刷新主要路段的临街建筑立面。

（五）对县城所有户外广告进行一次全面清理，对陈旧破损、材质品位低下、不按规定设置、有碍市容观瞻、广告用语不准确的户外牌匾、广告标语牌责令拆除更新。

（六）清除各种乱停乱放车辆，所有车辆必须按交警和城管指定的地点集中、整齐停放。

（七）进行市场专项整治。特别是路边市场、占道经营和批发的临时市场及农贸市场周边秩序混乱、环境卫生脏、乱、差的问题。

（八）对县城内所有小餐饮店进行一次全面卫生检查，对达不到要求的督促整改，整改达不到要求的予以吊销《卫生许可证》和《工商营业执照》。

（九）全面整治城区大街小巷的卫生、不留死角，严禁垃圾乱倒、污水乱泼、油烟直排街道等现象，不能在人行道上洗碗、洗菜。

（十）加强城区绿化带、花坛、行道树的管理，清除花带、花坛内的杂草、垃圾等。

（十一）清理和整治广场周边环境，确保广场干净、文明、优美。

（十二）清理和整治县城及周边村庄环境，做到整洁、美观，无乱倒垃圾现象。

（十三）县城内严禁放养禽畜，禁止在公共场所放养宠物。

（十四）检查督促临街单位抓好庭院卫生、绿化。

（十五）整治城区中小学校校园及周边环境卫生。

（十六）督促有关单位清理整顿有碍市容的灯光灯饰，添置维修彩灯，霓虹灯，轮廊灯并按时启闭。

（十七）整治城区街道乱堆乱放，建筑物、树木电线杆等乱帖乱画、乱吊乱挂，根治城市“牛皮癣”。同时在小区和路段按比例设置一定数量的信息栏。

（十八）及时清理建筑垃圾，在建的所有临街建筑工地必须实行封闭式建设，临街一侧必须建高2米以上的围墙，并用石灰粉白。围墙外不得堆放建筑材料和建筑垃圾。进出工地路口必须硬化，进出工地车辆轮胎不得带污泥上路。

（十九）督促市政建设单位及时对建设维修遗留的砂石泥土等杂物进行清除，使街道干净、安全畅通。

（二十）整治城区工程车辆带泥行驶砂、石、泥土等物随地漏洒、车辆不盖防护网问题及乱停乱放、不按规定时间进城的现象。

（二十一）督促市政建设单位全面修复破损街道、人行道、窞井盖等市政实施。

（二十二）收容流浪乞讨人员。

创建整治具体分五个片区组织实施。从20xx年7月起到20xx年底，每个工作日将安排单位到具体责任包干区进行整治（城区各单位市容市貌环境和交通秩序综合整治安排表附后）。

（一）提高认识，迅速行动。本次整治工作时间紧、任务重，

要充分认识做好这项工作的重要意义，把创建国家卫生县城和省级园林县城工作作为当前工作的重中之重，积极参与到整治活动中来，认认真真、扎扎实实做好各项工作。

（二）严格执法，长效管理。在整治工作中，加强宣传教育，坚持原则，对屡教不改、违法违规的业主和从业人员要依法依规进行处罚。同时，建立健全长效管理机制，确保市容市貌和交通秩序得到长期规范管理。县创建整治指挥部将会同县委督查室、县政府督查室、县纪委专门组成督查组，对人员到位情况、整治活动开展情况及效果进行督查和点评。对组织不力，整治效果不明显的个人与单位要进行通报批评。

（三）加大宣传，营造氛围。广泛运用报纸、电视、广播等媒体，加大对整治工作的宣传报道力度；表彰先进，揭露陋习，强化社会监督。

物业环境卫生整治方案篇二

为深入贯彻落实全市城乡环境卫生集中整治广播电视大会精神，着力改善全县农村生态环境，现就全县农村环境卫生集中整治提出如下实施方案。

全县的农村环境卫生集中整治，要按照“全面推进、因村制宜、集中整治”的工作思路，以营造“净绿整洁、文明有序”的农村环境为目标，打一场农村环境卫生集中整治攻坚战，全面整治农村环境“脏、乱、差”问题。要通过三个月的集中整治，确保到6月中旬以前，使我县农村环境卫生面貌发生明显改观，农村生产生活条件得到明显提升。

全县农村环境卫生集中整治工作，范围包括乡镇所在地和城建区以外的所有农村。主要有六项任务：

（一）整治环境卫生。做到“四清”：（1）清垃圾。彻底清理村内街道、房前屋后、村庄周边、公共场所的各类积存垃圾，

彻底消除卫生死角，基本达到村内干净卫生，无暴露垃圾；(2)清杂物。彻底清理村庄内街道两旁乱堆乱放的柴草杂物、废弃建筑材料，清理村内散落粪堆、砖头瓦块等，对季节性的作物秸秆等，要确定固定放置点，做到码放整齐、堆放有序，及时利用处理；(3)清残垣断壁。清理通村道路两侧和村内乱搭乱建，清理、修整坍塌破房、残墙断壁，使村内从主街道到小街小巷整洁通畅；(4)清庭院。清除院落内的垃圾、杂物，规整院内堆放物品，及时清理畜圈粪便，做到房内、院落整齐清洁、明亮舒畅。

(二)集中处置垃圾。各村庄确定和建立固定垃圾堆放点，实现集中堆放、定期清运。大力推广“户收集、村集中、乡转运、县处理”的农村垃圾处理模式，收集村民生活垃圾，集中运送到乡镇转运场所。有条件的村，要建立农村专兼职保洁队伍，设置专用垃圾箱。

(三)改造农村厕所。拆除家庭户外露天厕所，推行无害化卫生厕所，逐步改善入厕环境。农村公共厕所要彻底清理，及时保洁。

(四)清理河塘沟渠。全面清理村庄河塘沟渠水面上的漂浮物及各种杂物，全面清除河道岸边的乱搭乱建、乱堆乱放和违章种植，全面制止污水粪便直排河道、企业超标排放和填埋河道等行为。

(五)开展村庄绿化。广泛开展植树造林、绿化美化活动，重点搞好村旁、路旁、宅旁、沟旁“四旁”绿化，努力使村内村外、道路两旁、河渠两岸及庭院内部绿树成荫、花草相间。有条件的村庄要谋划打造园林绿化景观街道。

(六)提升亮化美化。有条件的村要在主要街道安装线杆、路灯等亮化设施，搞好日常维护，实现村内主要街道夜晚有照明。整治沿路、临街建筑立面，实施墙壁粉刷，使主街道建筑色调协调。规范户外广告、路牌和公共标志，有条件的村

可绘制文化墙，建设文化走廊。

农村环境卫生集中整治活动，分三个阶段开展，到6月中旬前全面完成整治任务。

集中整治阶段(3月中旬到4月底以前)

通过组织大清扫、大清理、大清运，彻底清除村街两侧、房前屋后、田间地头堆存的垃圾、渣土、柴草和废弃物，使农村环境整齐洁净起来。从3月16日开始，利用10天时间全县统一组织开展“治脏、治乱”集中行动。整治内容：清理清运建筑垃圾、生活垃圾，彻底清除白色污染；拆除残垣断壁及有碍观瞻的建筑物；对不规范的广告牌匾和街面墙面，要按照统一标准进行粉刷和规范；对运输渣土车辆进行依法规范。各乡镇村要层层分解任务，责任到人，抓好落实。

完善提升阶段(5月初到5月中旬)

重点是对前一阶段工作查遗补漏，确保不留死角盲点，在此基础上，搞好农村环境卫生设施建设，使设施条件明显改善。

建章立制阶段(5月下旬到6月中旬前)

要建立健全村庄设施管护、环境保洁、村庄绿化和村容美化等方面的管理制度和村规民约，做到管理办法制度化、措施活动经常化，确保整治成效长期化。

(一)加强组织领导。为推进村庄环境综合整治，成立县农村环境卫生集中整治指挥部，具体负责这项工作的组织实施，指挥部下设办公室，实行集中办公，统筹推进。各乡镇也要成立相应工作机构，并结合本地实际，制定具体工作方案，明确目标，分解任务，落实责任。各乡镇党政一把手要亲自抓，负总责，分管副职具体抓。要严格落实干部分包责任制，通过县级干部包乡(镇)、乡镇干部包村、农村干部包片，层层

落实责任。各乡镇要按照整治任务和时间安排，逐村建立工作台账，量化分解任务，一项一项抓落实，确保村庄环境整治工作扎实有效地开展。

(二)广泛宣传发动。通过召开动员大会、村民大会、电视台开辟专栏、举办讲座、发放资料、张贴标语等形式广泛宣传开展农村环境卫生整治的重要意义，把思想发动和宣传工作贯穿于村庄环境卫生整治和日常维护全过程，大力宣传村庄环境治理的好做法、好典型、好效果，引导广大群众改变观念，摒弃陋习，崇尚现代文明的生活方式。要充分依靠群众，组织群众广泛参与，有效发挥群众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积极动员各类志愿者组织及社会各界广泛参与村庄环境治理活动，提供各种有效支持，帮助农民群众建设美好家园。

(三)加大资金投入。坚持“政府补助、部门扶助、社会赞助、农民自助”的思路，建立多渠道投入机制。县里将拨付专项资金用于推进农村环境卫生整治，各乡镇村也要进一步加大对农村环境综合整治的资金投入，确保工作的顺利开展；县直相关部门、基层建设年帮扶单位等要加大帮扶力度，积极争取项目资金和帮扶资金；引导和发动乡村企业、能人富户参与环境卫生整治，积极探索农村环境卫生整治市场化运作的路子，吸引社会资金积极参与，不断拓宽筹集资金的渠道。

(四)严格检查督导。县农村环境卫生集中整治指挥部办公室要组织督查组加强对乡镇村的督导检查，积极深入乡村一线，通过明查暗访、定期检查、突击抽查和随机复查相结合的方式，查找问题、改进措施，指导农村环境卫生整治工作有效开展。对各乡镇的农村环境卫生整治情况，要实行日统计、周通报、并适时调度。完成统一考核后，县委、县政府将对全县部分工作成效显著的村庄予以表彰奖励；对重视不够、措施不力、进展缓慢的，要进行通报批评。

物业环境卫生整治方案篇三

为进一步推进新邵县城乡环境卫生综合整治工作，切实改善中型以上水利工程及水利系统办公场地等环境卫生面貌，根据我局工作实际，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目标任务

(一) 抓好中型以上水利工程的综合整治监管。

(二) 搞好局机关办公场地、家属区院落环境卫生，协助城管和社区落实“门前三包”。

(三) 督促下属单位搞好本单位办公场地及家属区院落环境卫生。

二、工作措施

(一) 加强领导。调整新邵县水利局环境卫生综合整治领导小组，以局长周少涛同志为组长，副局长谢利人同志为常务副组长，全体党委班子成员为副组长，办公室人员及各股室长为成员，组织领导水利系统环境卫生整治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地点设局办公室，组成人员为局办公室人员。

(二) 大力宣传。充分利用电视、报纸、网络等新闻媒体广泛宣传此次活动的内容与意义，要以发放宣传单的形式向广大民众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等有关水法律法规内容，每座中型水库要有一条永久性宣传标语，同时要把此次活动列入“世界水日”、“中国水周”宣传活动之中。

(三) 集中整治

1、开展中型以上水利工程环境卫生整治行动。四大中型水

库(含结瓜水库)由水库管理所负责,石马江流域各坝站由石马江流域管理所负责,梅江水库由县水力发电公司负责,责任单位要组织力量对库区水面漂浮物进行全面打捞,对库边淹没区内垃圾进行全面清理,将漂浮物与垃圾实行填埋或焚烧处理。同时有条件的地方,要在库尾河流入口设置隔离防护带,防止垃圾、漂浮物从河道进入库区。

2、开展局机关及下属单位的办公场地、家属区院落环境卫生整治行动。每周一大扫,每天一小扫,使办公室地面干净,墙面清洁,摆设整齐,窗户清亮,机关院落公共区无家禽、无杂物,干净卫生,车辆停放有序。

3、全力配合城管和社区落实“门前三包”。与办公楼铺面户主签订“门前三包”合同,督促户主搞好铺面前的环境卫生。

(四)建立长效机制。坚持“标本兼治、重在治本”,不断巩固水利系统环境卫生综合整治工作成果,建立环境卫生长效机制。一是局机关工作人员(包括水力发电公司、水土保持局、六都寨灌区新邵管理所干部职工)分成6组,每天对机关院落进行一次大扫除,确保局机关办公区域和院落整齐、清洁;二是中型水库管理所、石马江流域管理所与县水力发电公司必须成立专业打捞队,不定期对库区水面及周边漂浮物、垃圾进行打捞,确保水面无漂浮物,库边淹没区内无积存暴露垃圾。

(五)严格考评问责。按要求对各下属单位与各股室进行考核,签订责任状,交纳风险抵押金,将各下属单位环境卫生整治工作纳入水利系统年终目标管理考核范围,年终奖惩兑现。

物业环境卫生整治方案篇四

1、对村内垃圾定点倾倒,每一天进行清运,持续村内卫生清洁。

2、持续我村主干道及小广场的卫生清洁，及时清理临时堆积物。

3、对村路两侧、集市、小绿化点的绿化树木进行管护。

4、持续集市卫生清洁，对市场上的白色垃圾及时清理。

5、持续政府驻地的卫生清洁，杜绝占道经营，和乱搭乱建。

1、为了做好村内卫生清洁，设专职清洁员2名，配备垃圾清运车1辆，并在适当位置设立垃圾堆放点15处，每一天对倾倒的垃圾进行清运，持续村内的卫生清洁。

2、对村内主干道及小广场的卫生，由村两委成员配合卫生清洁员每周一次进行清扫。

3、村路两侧、集市、小绿化点的绿化树木设专人进行管护，定期修剪粉刷，并严禁在路旁树下堆积柴草杂物等。

4、集市卫生清洁，在对集市进行统一整理，按经营分区的同时，每逢大集后，由集市管理员负责对市场上的白色垃圾等杂物进行清理，持续集市的`卫生清洁。

5、为做好政府驻地的卫生清洁，设专人每一天对驻地道路、市场进行清扫并对各经营户进行规范管理，对其经营范围进行划线，杜绝占道经营。

6、制定全村的卫生管理制度和卫生清洁员职责，，职责明确到人。

7、村两委成员分片负责，对各自负责片区的卫生清理状况进行督导并协助清理。

物业环境卫生整治方案篇五

为认真贯彻落实全县“四创两争”工作推进暨市容环境专项整治动员大会精神，强有力的推进街道市容环境专项整治工作，根据呈贡县“四创两争”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开展市容环境专项整治的通知》要求，决定在我街道开展市容环境专项整治工作，为确保专项整治工作的实施，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工作目标

坚决贯彻落实县市容环境专项整治动员大会精神，强化市容环境专项整治以社区、单位主要负责人为第一责任人、相关职能部门负责人为直接责任人的政治意识、大局意识，严格按照国家卫生城市的指标要求，全面加快市容环境专项整治，推进“创卫”指标任务的完成。进一步改善和提升市容环境面貌，下大力解决影响市容环境的重点难点问题。

二、整治原则

坚持“以职能部门为主、条块结合、属地化管理”的原则，协调联动、严格标准、全面铺开，对整治推进情况和效果按照县委、县政府有关“工作考评制和责任问责制”的精神进行督促检查，并在全街道通报，切实把市容环境专项整治工作做深、做细、做实。

三、整治重点

针对当前社区农贸市集居民区、背街小巷、街道、大学校园等方面存在的私搭乱建、无证经营、流动摊贩、乱摆摊点、占道经营，环卫设施不完善、“门前三包”不落实、措施不到位、垃圾清运不及时、卫生死角多、环境脏乱差，长效机制不健全、工作责任不落实、边整治边反弹等突出问题，实施专项整治。

四、组织领导

为保证综合整治工作的顺利开展，确保工作取得实效，决定成立_街道市容环境专项整治攻坚行动领导小组及呈贡县市容环境专项整治工作队。

(一) __县_街道办事处市容环境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设在环境卫生服务中心，赵庆华兼任办公室主任，负责全街道市容环境专项整治日常工作。

(二) _街道市容环境专项整治工作队。

由街道城管办、街道环境卫生服务中心牵头，组建50人以上的以城管办、街道环境卫生服务中心、卫生、工商、公安、社区有关人员参加的专项整治工作队伍，集中开展专项整治，实施重点突破，确保专项整治工作真正落到实处。

五、主要工作任务及措施

(一) 整治垃圾清运不及时，保洁措施不到位。

1、摸清辖区范围垃圾堆放点的数量，分片分组进行清运。主要街道垃圾堆放点做到每周清运一次。

2、加强对垃圾清运工作的监督检查力度，组建街道垃圾清运监督检查工作组，对垃圾清运工作进行监督检查，使生活垃圾做到日产日清，清运率达100%。

3、认真落实街道清扫保洁工作制度。

辖区主次干道，街巷道路清扫工作实行“四定一包”即：定人、定岗、定责、定时，主要街道保洁时间不低于8个小时，主要街道、生活区保洁工作达到“六无四净”标准：即：无杂物、无痰迹、无瓜皮果壳、无纸屑、烟蒂、塑料袋、无淤泥积，

无污水;路面净、路牙净、雨水口净、电杆、树根、果皮箱周围净。

牵头单位:

牵头人:

责任单位: _×

责任人:相关单位主要负责人

完成时限:21__年__月__日。

(二)整治乱贴乱画, 占道经营。

按照“主干道严禁、次干道严控、背街小巷规范管理、违规占道取缔”的原则, 切实加强占道经营摊区摊点、乱搭乱建、“牛皮癣”的整治力度, 确保辖区主次干道无占道经营, 无乱摆摊点, 无乱贴乱画等现象。

牵头单位: 城市管理办

牵头人: _×

责任单位: _×

责任人:各社区主任

完成时限:21__年__月__日。

(三)整治“门前三包”工作不落实。

1、按照《_街道环境卫生管理“门前三包”实施意见》的要求, 继续加强“门前三包”的管理, 落实“门前三包”责任制。

2、与街道所有沿街单位签订“门前三包”，并按责任书的要求每月对各单位及商户进行检查督促，进行考评。

牵头单位：城市管理办

牵头人：_×

责任单位：_×

责任人：_×

完成时限：21__年__月__日。

(四) 整治城乡环境卫生脏乱差。

各社区、各部门要认真按照“门前三包”和“门内达标”的要求，全面开展环境卫生整治。重点整治辖区主要道路、居民区、单位内部的环境卫生；要按属地化管理的原则，扎扎实实开展以环境卫生整治为重点的爱国卫生运动，发动群众彻底清理卫生死角，疏通沟渠，认真搞好室内、室外、村内、村外的环境卫生；同时，街道爱卫办按照《呈贡县环境卫生检查评比制度》要求，每月开展一次环境卫生检查评比工作，建立健全环境卫生监管长效机制。

牵头单位：街道爱卫会

牵头人：_×

责任单位：城管办、各社区、各单位

责任人：各单位负责人

完成时限：21__年__月__日

六、工作要求

(一)提高认识，加强领导。

各责任单位务必要高度重视市容环境专项整治工作，切实加强领导，认真组织，明确责任，狠抓落实，确保各项工作任务圆满完成。

(二)加强宣传，营造氛围

各责任单位要加强对市容环境专项整治工作的宣传，充分利用广播、黑板报、宣传单等多种形式向人民群众宣传市容环境专项整治工作的重要性、必要性，提高人民群众参与城市管理和“创卫”工作的主动性和积极性，形成广泛动员，全民参与的专项整治，冲刺攻坚的良好局面，确保整治工作全面完成，取得实效。

(三)强化协调，加强配合。

各社区及各相关职能部门要加强对市容环境专项整治工作的协调组织和督导检查，部门与部门之间要主动加强协调和沟通，实现无缝对接，按照各自的职责落实好各项工作，不回避问题，努力形成上下联动，齐抓共管的整治工作格局，强力推进专项整治工作。

(四)严格标准，加强督查。

街道市容环境专项整治工作督查组将定期对市容环境专项整治工作的进度和实效进行督促指导、抽查验收，对在市容环境专项整治工作中不重视、组织不力、工作不落实的相关责任部门、责任人进行通报批评。

物业环境卫生整治方案篇六

为加速推进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工作，加强我区环境卫生管理、全面提升城区环境卫生工作质量，营造良好的城市生活和工

作环境，根据区创城指挥部总体要求，结合我区物业管理住宅小区环境卫生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按照区委、区政府建设精细优美城市的目标要求，重点解决环境卫生目前存在的“脏、乱、差”等突出问题，使环境卫生从应急式治标向长效式治本转变，打造宜居宜业宜游的生态环境，实现城市环境卫生管理的常态化、规范化、制度化。

1、各物业服务企业要建立完善的卫生作业管理制度，安排专人清扫处理牛皮癣、小广告等脏乱问题，并建章立制实施常态化作业。

2、要在小区内合理布设垃圾投放点，并做到及时清运，无暴露垃圾。清运的垃圾一律进垃圾中转站，杜绝小区垃圾随意倾倒现象的发生。

3、集中整治小区内私搭乱建、乱堆乱放、圈地种菜、乱弄养殖、占用消防通道等乱象。上述问题即刻向业主下达整改通知。拒不整改的应立刻报到综合执法局，整改后要保持成果坚决禁止二次违建产生。

各企业要做到小区环境绿化美化，卫生状况良好，无乱扔垃圾现象，路面硬化、平整，无明显坑洼积水，车辆管理有序，无堵塞消防通道现象。垃圾箱（桶）整洁，楼道内干净整洁，楼道无堵塞，墙面玻璃无污秽破损，照明灯完好。各企业对创城测评标准（附后）逐一整改。

1、为加强物业管理住宅小区环境卫生整治工作，保证此项工作的顺利推进，成立物业管理住宅小区环境卫生整治工作领导小组：

组长：

副组长：

成员：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城建中心物业管理科。由杜邦耀同志任办公室主任，负责整治工作的协调、宣传报道和督查。

2、宣传发动阶段

5月14日前印发整治方案，召集各物业服务企业召开物业管理住宅小区环境卫生整治动员会，部署整治工作。

3、集中整治阶段

5月31日前，由各物业服务企业按照整治要求依法实施住宅小区楼院环境卫生、道路卫生、公共设施、清扫保洁、绿化美化等方面的进行规范整改，并建立健全物业管理住宅小区环境卫生管理制度和长效机制。

4、总结验收阶段

6月1日—30日，领导小组组织物业管理科对全区物业管理住宅小区进行检查验收，对验收不合格的限期继续整治，确保达标。并总结成效，查找不足，研究长效的治理办法，巩固治理成果。

1、广泛宣传、营造氛围

各物业服务企业要加大宣传力度，通过多层次、多形式的宣传引导，提高广大业主的卫生意识、环境意识，形成齐抓共管、共同努力的良好气氛，确保实现环境卫生整治目标。

2、加强领导，明确责任

各物业服务企业负责人要提高认识，加强督促检查，落实专人，把此次环境卫生专项整治工作抓紧抓实。

3、加强协调，密切配合

各物业服务企业要牢固树立全局观念，既要各司其职、各负其责，认真落实住宅小区环境卫生整治工作。又要增强主动参与意识，与镇（处）、社区密切配合、协同作战，确保整治活动顺利进行。

4、强化监督、确保实效

物业管理住宅小区环境卫生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将对全区物业小区进行严格检查。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将当场下发整改意见书，对整改不到位的小区将严肃追究物业服务企业责任人责任，情节严重的予以清退物业服务市场。确保责任到位，措施到位，工作到位，效果到位。

物业环境卫生整治方案篇七

为推进我镇农村环境卫生工作，为村民营造一个洁净、靓丽、优美、舒适的环境，建立健全环境卫生综合整治长效机制。为此，结合我镇实际状况，特制定本考核方案。

全镇17个行政村。

镇农村环境卫生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以下简称镇农村环境卫生整治办）。

村级考核资料。主要包括基础工作、村容村貌、农户卫生。

1、各行政村根据县农村环境卫生整治办下发的季度行政村考核标准，每月对所管辖的区域进行自评打分，计算出自评分，并将结果在每月的16日前报镇农村环境卫生整治办备案。

2、每月16日至19日为当月复查考核时刻，由镇农村环境卫生整治办组成考核组进行督查。

3、考核采取查看资料、勘查现场、以及随机抽查群众等方式进行。

各村环境卫生整治工作实行每月一排行，每季度一考核、一通报、一奖惩、一兑现，考核结果在城乡环境整治宣传栏公布，并在乡村干部大会上通报。

1、凡理解县以上检查，并受到书面通报表彰的，每次奖500元。如被省、市、县明查暗访查出问题，受到通报批评或者被省、市、县媒体曝光的，当月基本考核补助金额全部扣除，并扣除当月村干部个人绩效工资工资的50%。

2、所辖公路沿线（含村道）可视范围内未坚持有人巡查捡拾白色垃圾，每发现一次扣10元。

3、公路两旁的农户杂物乱堆、畜禽乱养、家什乱摆、院坝不整洁，每发现一户扣5元，农户房前屋后周围有白色垃圾，每发现一户扣5元。

4、所辖村垃圾收集池的垃圾不及时焚烧、清运，垃圾散落池外，每发现一次扣10元。

5、县道路沿线村至少建立5户农村五乱治理示范户，少一户扣5元。

6、村办公室每一天持续清洁卫生，若发现周围环境不清洁，每次扣10元。

物业环境卫生整治方案篇八

以改善农村居民生产、生活环境为切入点，紧密结合生态镇建设，按照建管并重、标本兼治的原则，大力开展环境综合整治，从根本上改变我镇环境面貌，推动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打造美丽新。

(一) 整治范围

场镇、各村、组(自然村)。

(二) 场镇环境综合整治内容

1、加强场镇保洁工作，净化场镇环境。重点治理场镇卫生死角、垃圾池、污水处理点等地点，街面卫生坚持“一日一扫，全天保洁”保障场镇街面清扫率达到100%。

2、加强容貌整治，改善环境秩序

重点整治占道经营、乱画乱贴、乱拉乱挂等严重影响场镇容貌的“三乱”行为，规范招牌和各类宣传品，加强对建筑工地的管理，禁止将建筑垃圾随意堆放，清理路边有烟烧烤，落实门前“三包”制度，通过宣传教育，引导群众自觉参与维护场镇环境秩序。

3、实施绿化工程，加大污染整治力度

落实管护责任，对场镇的绿化带进行定期维护与保养，适时补植绿化树，保持绿化带的整洁美观，为居民创造良好的工作和生活环境。加强对各事企业单位污染物排放监督力度，严格控制生产生活废水、污水的不合理、不达标排放，对造成污染严重的事企业单位进行通报，严格控制重建或加固户所产生的建筑垃圾，要求对其所产生的建筑垃圾及时的进行处理与清运。

4、规范交通秩序，保证道路通畅

严格要求驾驶员必须按规定将机动车停于划好的停车线内，不得乱停乱放，不得在场镇上随意掉头，违者将给予50—100元的处罚，对于不遵守交通规则驾驶员，派出所将进行严肃处理。对主要交通干道罗吴路、鄢慧路、慧新路、谭慧路

进行清理，清运道路两侧的白色垃圾，规范广告牌匾，确保道路整洁。

5、加强垃圾管理和清运工作

以村、组为单位，每个村民小组落实1名保洁人员负责日常工作（日常工作为：组上公共区域和组道以及沟渠卫生、门前摆放、垃圾池清理和分类垃圾），保洁员要做到每天2次保洁工作，每2-3天对户垃圾池进行一次清理并把户垃圾池（房）的垃圾运行至分类垃圾池内进行分类处理；每个村落实3名保洁人员负责公共区域以及主要交通沿线两边和沟渠白色垃圾、塑料垃圾瓶、玻璃瓶以及门前摆放，村保洁员每天要做到3次保洁工作，每2-3天负责把垃圾房内垃圾运行至分类垃圾处理池内并进行分类，每10天把分内垃圾处理池的分内垃圾进行分类回收，并把不可回收的垃圾用运至镇垃圾中转站，统一由县上压缩运走。

(三)村组环境综合治理内容

1、治理柴草垛。柴草垛迁到村落外，摆放到适宜位置，做到码放整齐，井然有序。

2、治理粪堆。清理摆放到院落内的粪堆、垃圾堆，统一迁到院落外，集中、有序堆放。

3、治理院墙。清理和修缮农户的残缺院墙，清除墙面上的乱涂乱画，做到美观实用。

4、治理庭院。打扫室内外卫生，清除院内垃圾，规范生产生活物品摆放。每个农户院内设置一处临时垃圾存放点，禁止将垃圾乱扔乱抛。

5、治理村落卫生。清理镇村结合部，村落出入口、居住小区、小路小巷的卫生死角，做到垃圾处理日产日清；清理露天厕

所，改进农户家庭厕所，做到“有墙、有门、有坑、有盖、不渗、不漏、不外溢”。

6、治理人居环境。在村组道路两侧、庭院内、空闲地、公共绿地种花、种草、栽树，建立绿化带、绿化点、美化点，做到路边、墙边、沟边有花有树，不留死角，实现村落绿化、美化、香化。

7、治理道路、河流环境。对主要交通干道罗吴路、鄢慧路、慧新路、谭慧路进行清理，清运道路两侧的白色垃圾、周边的建筑垃圾，确保道路整洁。对镇区域内河流水面垃圾、杂物进行清理。

1、展开阶段(年3月29至5月底)。镇、村层层召开动员大会，学习有关文件和先进典型，做到层层发动，家喻户晓。

3、提高阶段(年9月至年11月底)。结合整治工作实际，重点抓好完善设施，巩固并建立健全工作长效机制，形成容貌整洁、环境优美、管理有序的良好局面。

4、总结阶段(年12月)总结全年城乡环境所取得的成就和不足。

(一)要加强领导，落实责任。这次全镇环境综合整治是我镇新农村建设中一项全局性、突破性的工作。镇主要领导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相关人员参加的活动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于城乡环境治理办公室内。形成以党委、政府为主导，以农民为主体，相关部门全力配合的工作局面。各村党支部书记、村民委员会主任要下大决心花大力气，根据“脏、乱、差”地段制定整治方案，明确分工、责任到人，确保在限期内完成整治任务。

(二)统筹安排，落实责任。要因地制宜，实事求是，量力而行，注重实效，严禁形式主义；按照方案要求，与村(居委会)签订环境综合治理目标责任书，确定治理重点目标，统一

部署，精心安排，将任务目标分解到位、落实到位，并将工作进展情况及时上报z镇城乡环境综合治理领导小组办公室。

(三)全面发动，广泛参与。要教育、组织和动员广大人民群众积极支持、自觉参与这一环境治理活动，自己动手，改造环境，建设家园。要通过各种宣传形式教育引导群众养成科学文明健康向上的生活方式，增强我镇居民的美化意识、环境意识、文明意识和交通安全意识，为营造“我为人人，人人为我”良好的人居环境做贡献。

(四)强化监督，严格考核。从4月初开始，全镇要把村容整治活动作为一种经常性活动，广泛深入开展，逐步提高环境卫生建设标准，彻底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同时，要积极开展“清洁村落”和“星级清洁家庭”创建活动，按照建设标准，建立考评和激励机制。力争通过努力，到年底，全镇“清洁村落”和“星级清洁家庭”的挂牌率分别达到80%和90%以上。各村要结合实际，研究制定环境生长效管理办法，以规章制度、《村规民约》等有效形式加以确定，约束不卫生、不文明、不健康行为，提高群众的环境意识、卫生意识、公共道德意识，使爱护环境、保护环境成为广大群众的自觉行为。

物业环境卫生整治方案篇九

为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县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深入推进我镇城乡环卫一体化工作，巩固城乡环卫一体化成果，镇党委、政府根据xx号文件要求，结合我镇实际，特制定方案如下。

本次环境卫生综合整治活动的开展以建制村为单位，开展范围包含全镇xx个建制村，建制村首席代表、保洁公司作为本此次活动的直接责任人，同时实行镇工作人员包村制，根据实际情况将镇工作人员安排到各建制村对综合整治活动进行现场督导，每位镇工作人员包靠一个建制村的综合整治活动，

直至所包靠村验收合格。

本次综合整治活动从x月xx日开始至省群众满意度电话抽访结束，利用一个月的时间，对全镇xx个村验收一遍，环境卫生全部达标。

（一）硬件配套

各村必须按照规定足额配备统一标准的垃圾桶，保洁公司配好保洁员，垃圾桶和保洁员或达不到规定个数（人数）的，视为硬件、人员配套不合格。

（二）环境卫生

1、村内环境卫生达到“五净五无”标准。道路路面洁净平整，无坑洼、积水现象；道路沿线、河道岸坡、绿带花坛、公共活动场地等可视范围内无明显垃圾；房前屋后干净整洁，无污水溢流，无散落垃圾碎石；杂物、建材、柴草等生产生活用品集中有序存放；宣传标语、宣传栏、广告牌等设置规范，村庄内无乱贴乱画现象，做到干净整洁有序。

2、“三边三底三界”干净整洁，各村“三边三底三界”（村边、路边、田边，河底、湾底、沟底，县界、镇界、村界）全部清理到位，否则视为不合格。

3、村居内“三大堆”清理彻底。村居内主要道路、背街小巷“三大堆”清理彻底，麦收、秋收后无反弹现象，草堆定点存放，建筑垃圾清理及时。

4、垃圾规范收集。清扫垃圾及时装入垃圾桶（箱），严禁焚烧垃圾，严禁将建筑垃圾、生产垃圾、有毒有害垃圾倒入垃圾桶（箱）。

5、垃圾桶（箱）布局合理，摆放整齐，居民投放方便，无外

溢垃圾。

建立奖惩制度和约谈问责机制，由镇城乡环卫一体化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牵头，会同纪委、财政所、经管站等共同组织实施。

1、各建制村在活动规定时间内不能按期完成环境卫生综合整治的，由镇纪委约谈该村负责人并要求限期完成清理治理，同时取消该村在年底综合考评的评先树优资格。

2、保洁公司要安排保洁人员按时到岗到位，及时清理清运垃圾，对发现的问题，按照考核标准扣减当月保洁经费。

（一）提高思想认识

包村人员要正确认识此次活动的重要性。切实履行好自己作为包村人员的职责和义务，真正沉到村里进行督导，要切实承担起包村责任，将督导工作做到有始有终，不要在活动开展的前期到村看看，以后便不闻不问。各建制村负责人要主动承担任务，思想上从“要我干”变成“我要干”，各村负责人一定要认清环境卫生整治是一项基础工作，是民生工程，工作中要全力配合好包村人员的安排和督导，积极调动村民的积极性，切实完成好本次活动。

（二）明确责任分工

1、环卫一体化领导小组成员负责活动期间具体事务的安排和调度工作，在活动期间要定期对活动进程进行抽查督导，并形成抽查记录，掌握活动进度。

2、各包村人员要合理安排时间，确保包靠的村搞好本次环境卫生综合整治工作，原则上，包村人员每周要到所包靠村进行两次督导，督导其完成整治任务的同时要针对所在村居环境卫生的保持提出切实可行的建议。

3、各建制村负责人负责主干线公路两侧、村村通道路两侧、进村路口、村内大街、房前屋后的“三大堆”清理，督促村民养好的卫生保洁习惯，不乱倒垃圾和私设零星垃圾点。

4、保洁公司要切实配齐保洁人员和保洁工具，及时清理清运镇区及各村的生活垃圾，做到道路沿线、河道岸坡、绿带花坛、公共活动场地等可视范围内无明显垃圾。

（三）广泛宣传发动

活动期间要充分利用会议、广播、宣传栏、宣传标语等形式，大力宣传卫生环境综合整治工作的重要性，进一步统一思想，把干部群众的积极性引导好、发挥好，为推进我镇环卫一体化工作集中清理治理活动营造良好氛围。

物业环境卫生整治方案篇十

围绕把常熟建成全国同类城市中“城市环境最为秀美的江南名城”这一目标，严格对照《国家卫生城市标准》和《苏州市城市容貌标准》，按照“各负其责、全面推进、综合整治、长效管理”的原则，集中解决城市环境卫生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建立健全长效管理机制，不断提高城市环境卫生管理水平，真正实现城区环境的长治久洁。

集中整治范围为城区三环路以内的城市主次干道两侧、行政村、撤村建居村、社区、河道、未完工道路、收储地块、公共场所、机关、学校和企事业单位。

城区三环路以内环境卫生贴合《国家卫生城市标准》和《江苏省城市环境卫生服务作业质量标准》，无暴露垃圾，无脏点死角，日常保洁到位；配齐环卫设施并达标，持续各类环卫设施的完好和外观整洁；清除所有建筑垃圾，并做好城区建筑垃圾的集中堆放管理；城区河道、池塘水面持续清洁，边坡、滩岸无垃圾、无杂物。

1、消灭环境卫生死角。对三环路以内主次干道、行政村、撤村建居村、社区、未完工道路、收储地块等区域进行全面排查，彻底清除暴露垃圾和宅前屋后乱堆放，清除闲置地块、荒地、农田、村道边坡的垃圾、杂物、种植棚架，清除收储待出让地块内部及周围的垃圾、杂草，按标准进行围护和临时绿化，确保环境整洁。

2、清除建筑垃圾。对三环路以内的建筑装饰垃圾进行全面清除，集中堆放到建筑垃圾临时堆场。

3、整治城区河道环境卫生。对三环路以内河道、断水浜、死水浜、鱼池等水域边坡、滩岸堆积的生活垃圾、建筑装饰垃圾、杂物、种植棚架进行全面清除；加强河道漂浮物打捞，确保水面清洁。

4、整治公共场所环境卫生。对城区公园、广场、游园、旅游景点等公共场所的脏点死角进行全面清理，确保环境整洁。

5、整治机关、企事业单位环境卫生。对城区机关、学校和企事业单位的环境卫生进行全面整治，确保内外环境整洁。

6、配套完善环卫设施设备。按照《城镇环境卫生设施设置标准》，《城市公共厕所规范与设计》、《环境卫生图形符号标准》，对城区的垃圾中转站、公厕、垃圾箱、房(桶)、果壳箱等环卫基础设施和垃圾、粪便收运车辆进行全面排查，对配套不到位和陈旧、破损、缺失的设施设备进行及时配套和改造、更新、维修，并加强日常管养。做到各类环卫设施布局合理、数量充足、设施完好、运转正常。

7、落实长效管理措施。一是按照《江苏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和城区环卫管理职责分工，进一步落实各区域环卫管理部门和沿街单位、门店等市容环卫职责人的管理职责，加大日常保洁力度，强化督促检查，提升城区环境卫生水平。二是以社区城市管理网络建设契机，加强环境卫生监

督，巩固和提高整治效果。三是扎实推进新一轮环卫作业市场化发包工作，按照《国家卫生城市标准》和《江苏省城市环境卫生服务作业质量标准》，明确环卫作业服务外包的作业标准，划分环卫保洁网格，明确人员、设备配备标准，配强保洁力量，增加保洁频次，提高机械化作业水平。完善监管考核办法，强化对环卫服务企业的督查考核，提升环卫服务外包区域的作业质量。四是制定实施建筑垃圾管理办法，从源头堵控、规范运输、入场堆放着手，加强监管。强化日常巡查，及时发现，及时清运，加大对乱堆乱倒建筑垃圾行为的查处力度。加快建筑垃圾堆场、处置场所的规划建设，同时逐步提高建筑垃圾综合利用潜力。

1、城管局：负责城区职责范围内的主次干道两侧、行政村和撤村建居村村道、社区街巷两侧，接管的老新村、小区范围内卫生死角的整治，清除乱堆放的生活垃圾、建筑垃圾；负责城区职责范围内的主次干道、社区街巷、无物业管理小区，行政村、撤村建居村村道，以及已完成整治的宅前屋后的日常保洁；负责职责范围内环卫设施的配套完善和管养；负责清除职责范围内河道边坡、滩岸堆积的生活垃圾、白色垃圾，加强河道漂浮物打捞和已完成整治的河道边坡、滩岸的日常保洁；负责城区建筑垃圾管理；负责督促沿街单位、门店落实环卫职责；负责对施工车辆抛洒滴漏和乱堆乱倒建筑垃圾行为的查处。

2、住建局：负责对职责范围内的绿化带、物业小区、广场、游园卫生死角的整治和日常保洁；负责城区建设工地、职责范围内的未完工道路、物业小区建筑垃圾的清除；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广场、游园和物业小区公厕、垃圾箱、房(桶)、果壳箱等环卫设施的配套完善和管养；负责对职责范围内河道滩岸的整治。

3、国土局土地储备中心：负责收储待出让地块垃圾、杂草的清理。按标准设置2.0米以上封闭实体围墙，形式贴合街景要求。对近期未计划开发的地块，进行临时绿化。

4、虞山镇、服装城、虞山尚湖旅游度假区：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行政村、撤村建居村、社区闲置地块、荒地、农田、菜地、村道两侧边坡等处柴草、杂物、垃圾、杂草、种植棚架等的清除；负责职责范围内民宅翻建、维修产生的建筑装修垃圾的清除；负责行政村、撤村建居村、社区范围内宅前屋后乱堆放的清理；负责职责范围内的日常保洁、环卫设施设备的配套完善和管养；负责职责范围内河道边坡、滩岸堆积的建筑垃圾、杂物、种植棚架等的清理，对断水浜、死水浜、鱼池等的整治，以及职责范围内河道漂浮物的打捞。

5、其他部门：按照《城区环境卫生专项整治工作任务分解表》中明确的职责分工，牵头负责相关资料的整治和管理。

1、3月14日至5月31日组织实施专项整治；

2、6月1日至6月30日巩固提高；

3、7月1日以后完善长效管理机制。

（一）加强领导，落实职责

各部门和属地政府要充分认识城乡大环境综合整治工作的重要性，按照职责分工，切实加强对大环境整治工作的组织领导，认真落实本方案所确定的各项工作职责、整治任务和标准，从实际出发，制订切实可行的整治计划，把工作任务层层分解，明确到具体单位，职责到人。要认真对照标准，查找差距，针对存在的问题，倒排序时进度，采取有效措施，高标准、严要求地做好整治工作。

（二）强化督查，落实长效

各职能部门和属地政府要按照职责分工，加强职责范围内整治工作的检查、指导，督促、考核，确保整治工作按序时进度完成。虞山镇行政村、撤村建居村、社区内的闲置地块、

荒地、农田、菜地、村道两侧边坡、河道边坡、死河浜、断水浜、鱼塘等整治完毕后，由城管局验收后接管，结合新一轮城区环卫作业服务外包，将卫生保洁、河道漂浮物打捞和边坡保洁等纳入常态化管理，建立健全长效管理机制，巩固整治成果，确保不出现反脏回潮现象。